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泉丰委人才〔2023〕4号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及 政策支持规定（丰泽区）》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支持规定（丰泽区）》已经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3年8月11日



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支持规定（丰泽区）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深耕人才“港湾计划”，完善层次分明、简便易行的人才评价和支持体系，加快集聚我区重点产业发展紧缺急需各类人才，服务支撑引领全面建设 21 世纪“海丝名城”核心区，根据《中共泉州市委泉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实施人才“港湾计划”的若干意见》（泉委发〔2017〕6 号）和《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和团队评审及政策支持规定的通知》（泉政办〔2021〕29 号）等文件，适应我区“十四五”发展需求，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定。

一、适用对象

（一）本规定适用于以受聘、合作、受派、创办企业等方式在丰就业创业的企事业单位人才，不受国籍、户籍限制。凡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较强的创新创业创造能力，个人（含曾创办企业）信用记录良好，在丰缴交个人所得税或社会保险，且每年在丰工作时间不低于 6 个月的人才，均可对照《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标准（丰泽区）》（详见附件 1）申请认定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工作人员、福建省党政类引进生等不列入本规定适

用范围。台湾高层次人才须支持两岸关系和平发展，政治上无“台独”倾向。

（二）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实行认期制管理，认期为6年。认期自认定单位发文确认之日起计算。认期内，满足更高层次人才认定条件的，可随时申请晋级，晋级后认期重新计算。认期满后，仍符合认定条件的，可再次申请认定。对在行业领域内造诣精湛、有广泛影响力和代表性的，再次申请认定时可不受所担任职务、取得荣誉奖项等认定条件的年限限制。认期内申请重新认定（含自主认定）并入选的，视为主动放弃前一次认定结果。认期内在辖区内变动工作单位的，应及时报备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流出丰泽区的（指工作关系不在丰泽区），即日起自动取消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资格。

二、认定程序

（一）网上申报。由用人单位登录“泉州市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大厅”（<http://www.qzrc.gov.cn>）进入“申报登录”端口，进行单位注册。网上填写相关信息，并按要求上传材料。申请材料（以下材料均需上传原件彩色扫描件，必要时提供原件备查）：

- 1.身份证或护照正、反面；
- 2.近期免冠半身彩照（将作为制证头像）；
- 3.承诺书（申报系统下载模版后打印，须本人签字）；

4.本人具备的认定条件相关材料，包括：

最高学历证书（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提供，国境外学历证书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条款中涉及学历的须提供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最高学位证书（具有学位的人员提供，国境外学位证书需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条款中涉及学位的须提供登录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打印教育部学位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职称证书（具有专业技术的人员提供）；

职业资格等级证书（具有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提供）；

荣誉证书、获奖证书、专利证书、任职文件、项目成果、研究课题结题材料、论文检索报告等，其中，外文材料需提供有资质翻译公司的翻译件并经公证处认证；

年薪需提供申报材料：个人《纳税记录》（需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用人单位出具的年度个税《员工申报情况汇总》（需体现每月及年度累计申报收入额并加盖单位公章）、“个人所得税手机 APP”中的“收入纳税明细查询年度收入合计”截图。

其他认定标准材料：在我区工作或创业的有关凭证。申请人属受聘人才的，需提供申请人与用人单位签订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聘用合同（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需提供工作协议）、任职文件；申请人属创业人才的，需提供其创办企业的

营业执照、项目合作协议、任职文件、股权比例文件和团队核心成员或战略性伙伴业绩材料。

对特殊情况确无用人单位且居住在丰泽区的人才，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工艺美术大师”，由区审核主管部门核实后，用“区高层次人才中心代办”账号进行申报。

（二）初审。由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负责初审申报材料。

（三）审核。由区直有关部门负责审核人才是否符合相应认定标准。

（四）复核。由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根据申报材料和区直有关部门的审核意见，对人才认定进行复核。

（五）公示、核查征信。经复核符合认定条件的人选，在“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公示期由相关部门核实是否有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及不宜纳入高层次人才的对象。

（六）核准。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人选，提交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研究后，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予以核准。

（七）发证。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高层次人才证”由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中心负责制作、发放。

三、政策支持

（一）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可在认期内享受子女就学、医疗保健、培训交流、疗养休假等政

策待遇。对原先根据《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泉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规定的通知》（泉委人才〔2018〕19号）认定的丰泽区第六、七层次人才，认期有效期未届满的，享受原有政策规定至期满；认期有效期内，如符合新的认定标准，申请重新认定并入选的，可按照“就高从优不重复”的原则，根据新认定层次继续享受人才政策待遇；流出丰泽区的，享受的人才政策待遇即时终止。

（二）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未参加市级以上健康体检的，每年可享受1次免费健康体检。属地在我区的医疗卫生单位高层次人才如同时符合《泉州市直医疗卫生单位人才待遇实施方案（试行）》（泉卫计人〔2016〕23号），属地在我区的各级各类学校高层次人才如同时符合《泉州市“桐江学者奖励计划”实施规定》（泉教高〔2019〕10号），按照“就高从优不重复”原则执行。

（三）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其子女申请在我区学前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由区教育局妥善安排到条件较好的公办幼儿园就读；申请在我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由区教育局妥善安排到条件较好的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就读；申请转入我区高中学校的，按照“同级互转”的原则，由区教育局负责统筹安排。

（四）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可免费参加由区委、区政府及区直相关部门组织的人才专题研

讨、研修培训、论坛沙龙、项目成果对接等交流活动，部分活动可携带亲属。可轮候享受外出考察、疗养休假待遇。

（五）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可免费使用市、区两级“人才之家（社区）”举办人才主题活动，享受“人才之家（社区）”专属服务。鼓励高层次人才依托“人才之家（社区）”承办市场化专业服务项目，可视情况申请人才专项补助。

（六）加强对人才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优先推荐优秀人才为各级“两代表一委员”、劳动模范、三八红旗手、五四青年等表彰对象候选人。

（七）对有突出贡献和重大影响力的高层次人才（团队），可根据实际情况，“一事一议”给予支持。

（八）鼓励和支持丰泽区十大特色产业社区牵头部门开展人才自主认定，自主认定方案经区高层次人才自主认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可自行组织开展，并做好人才自主认定人员名单的公示和备案工作。

（九）经认定的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如同时符合省、市、区各行业各领域人才政策，按照“就高从优不重复”原则执行。

四、组织实施

（一）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支持（丰泽区）工作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整体规划，区委

人才办牵头协调、推动落实，各街道、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具体执行。

（二）对现有人才认定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原则上要求年龄不超过60周岁。属能力特别突出、能带来重大贡献的我区紧缺急需人才，由认定单位提出，经区委人才办报市委人才办同意，年龄可不作限定。

（三）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丰泽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资格、终止相应待遇：

- 1.提供虚假材料或学术、业绩上弄虚作假等，骗取人才资格、财政资金的；
- 2.挪用、挤占专项经费等违反财经纪律行为的；
- 3.认期内受严重警告以上党纪处分、记大过以上政务处分或刑事处罚的；
- 4.违反有关规定出国（境）滞留不归的；
- 5.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涉黑涉恶当事人的；
- 6.其他需要取消资格的情形。

其中，属第一种情形的，取消申报人今后参评各级人才计划（工程、项目）的资格；申报人所在单位以提供虚假材料等方式为其骗取人才资格、财政资金的，3年内不得享受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的项目支持；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附则

（一）本措施的具体解释工作由区委人才办、区人社局、区工信科技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并动态调整。

（二）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之前相关政策与本措施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

附件：1.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标准（丰泽区）
2.操作说明

附件1

泉州市第六、七层次人才认定标准（丰泽区）

第六层次人才

（一）近5年内担任以下职务者（受聘于丰泽区民营企业，年薪须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倍以上）

- 1.福建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副总经理；
- 2.福建省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运营企业副总经理；
- 3.福建省企业技术中心主任；
- 4.福建省、泉州市优质工程奖“闽江杯”及以上优质工程奖的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刺桐杯”优质工程奖的施工单位项目经理；
- 5.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或国家标准第二起草人、行业标准第一起草人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者。

（二）近5年内曾获得以下奖项和荣誉者

- 1.福建省文创奖金奖；
- 2.福建省百花文艺奖（见操作说明1）三等奖；
- 3.福建新闻奖二等奖获奖作品排名第一的主创人员；
- 4.教育系统领域聘任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地市级及以上中

小学名校长、教学名师、学科（教学）带头人或省级骨干教师；

5.教育部主办的教学大赛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6.福建省教师技能大赛二等奖及以上；

7.福建省优秀教学成果奖一等奖第二、三完成人、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8.福建省工艺美术“争艳杯”银奖获得者第一完成人；

9.司法部、全国律师协会及其党委授予的“全国优秀律师”等称号；

10.福建省及以上涉外律师人才库入选人员；

11.福建省建筑行业岗位技能竞赛（省级一类赛）团体一等奖或个人前三名选手（含古建筑特色工种技能竞赛）；

12.省部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13.省部级优秀勘察设计奖二等奖，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14.福建省委、省政府或省部委授予的“优秀医院管理者”“优秀医师”“优秀护士”等称号；

15.福建省金牌工人或金牌工匠；

16.泉州市文化产业优秀人才；

17.泉州市文化艺术优秀人才；

18.泉州市工艺美术大师；

19.泉州市优秀社会工作人才；

- 20.泉州市技术能手;
- 21.泉州市技能大师;
- 22.泉州市创新创业创造大赛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 23.由丰泽区选送并获评的泉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
- 24.泉州工匠。

(三)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1.在丰泽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大院大所、省级以上科研平台（以主管部门确认为准，见操作说明 2）工作 2 年以上，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3 倍以上，且取得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或担任平台部门负责人正职以上职务；

2.近 5 年内取得国家级“双一流”建设高校（学科）的全日制硕士学位者；

3.取得硕士学位者并于近 5 年内以前 2 位发明人获得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或 1 项授权发明专利；

4.教育系统领域取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且聘任 5 年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

5.近 5 年内获得福建省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三等奖的获奖项目核心团队第一负责人，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3 倍以上；

6.在有效期内的福建省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单位的法定代

表人；

7.在有效期内的福建省技术转移机构运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8.近5年内经全国统考取得高级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且从事职业资格所在专业领域工作2年以上；

9.近5年内在福建省取得国家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见操作说明3），且从事职业资格所在专业领域工作2年以上，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倍以上；

10.近3年内曾获聘福建省创业导师；

11.完成并取得福建省全科医师培训（含规培、转岗）合格证的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且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满10年及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

12.取得中级卫生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且近5年内在福建省卫健系统专业技能竞赛活动中获得个人一、二等奖的专业技术人员；

13.取得临床医学等领域紧缺急需专业硕士及以上学位，且完成全科医生规培并在丰泽区基层医疗机构工作满3年及以上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4.担任泉州市级及以上“人才之家（社区、驿站）”负责人3年及以上，每年完成或组织市级人才主题活动3场以上。

（四）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丰泽区产业紧缺急需人才和十

大特色产业社区人才

1.近5年内在丰泽区信息技术、智能制造、影视文化、光电信息、电子商务、建筑服务、人力资源、工业设计、装饰设计等行业领域从事相关工作，担任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或技术负责人，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倍以上；

2.近5年内获得福建省司法厅、福建省律师协会组织的年度论文研讨三等奖及以上，且在律师事务所执业满10年以上；

3.近5年内在丰泽区知识产权行业领域从事相关工作，取得专利代理师资格证并在专利代理机构执业满10年以上；

4.近5年内在丰泽区从事银行、保险、证券、信托、期货、消费金融、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典当、融资担保、商业保理等金融领域工作并担任高级经营管理人员，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倍以上；

5.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管理规模30亿以上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中担任基金经理职务2年以上，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3倍以上。

（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台湾人才

1.有一年以上工作经历、取得硕士学位，并以第1发明人获得3项授权实用新型专业或1项授权发明专利；

2.受聘于丰泽区企业，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5倍以上；

3.取得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来丰创业，担任法人且个人持股占比达 20%以上，企业上一年度纳税额 20 万元以上；

4.作为第一完成人（含同等贡献者），作品获国际、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知名工业设计奖“丁类奖项”（见操作说明 5）者，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或担任中层正职以上经营管理职务或技术负责人 1 年以上；

5.毕业于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大学排名”（以上海交大 ARWU 权威排名为准）最新排名前 100 大学，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

（六）近 10 年内所承担科研项目曾获得以下奖项，并按下列计算标准累计所得分值在 2 分以上的人才。如同一个项目获多个奖项，只按其最高分值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一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二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三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四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五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六层次人才。

排名 奖项	第一 完成人	第二 完成人	第三 完成人	第四 完成人
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	☆	☆	□	□
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	□	□	△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	△	○	◇
国家技术发明一等奖	☆	□	□	△
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	△	○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一等奖	☆	□	□	△

排名 奖项	第一 完成人	第二 完成人	第三 完成人	第四 完成人
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重大 (杰出)贡献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二等奖	○	◇	●	1
中国专利金奖	○	◇	●	1
中国专利银奖	◇	●	1	0
省级专利一等奖	◇	●	1	0

(七) 其他由企事业等用人单位根据人才对本单位贡献情况提出, 与本层次其他人才标准相当的人才。

第七层次人才

(一) 近5年内担任以下职务者(受聘于丰泽区民营企业, 年薪须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1. 泉州市企业技术中心主任;
2. 泉州市市级工业设计中心主任。

(二) 近5年内曾获得以下奖项和荣誉者

1. 福建省文创奖银奖;
2. 福建省百花文艺奖(见操作说明1)优秀奖;
3. 福建新闻奖三等奖获奖作品排名第一的主创人员;
4. 教育部主办的教学大赛三等奖第一完成人;

5.福建省工艺美术“争艳杯”铜奖获得者第一完成人；

6.福建省司法厅、福建省律师协会及其党委授予的“福建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福建省优秀律师”“福建省优秀青年律师”“福建省律师行业创先争优先进个人”“律师行业奉献奖”等称号；

7.省部级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三等奖，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8.省部级优秀勘察设计奖三等奖，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9.泉州市教师技能大赛一等奖级及以上；

10.泉州市优秀教学成果奖三等奖第一完成人；

11.泉州市创新创业创造大赛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12.泉州市金牌工人；

13.丰泽区技能大师；

14.丰泽区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办）人；

15.丰泽工匠；

16.丰泽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且获得县处级以上表彰。

（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1.在丰泽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大院大所、省级以上科研平台（以主管部门确认为准，见操作说明2）工作1年以上，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

上，且取得“双一流”建设高校（学科）、“三大世界大学排名”（见操作说明 6）最新同时排前 200 名大学的本科及以上学历或担任部门负责人副职以上职务；

2. 近 5 年内取得国家级“双一流”建设高校（学科）的全日制本科学士学位者；

3. 取得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硕士学位且在我区教育系统从事教育教学工作满 3 年；

4. 取得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并于近 5 年内以前 2 位发明人获得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或 1 项授权发明专利；

5. 近 5 年内获得福建省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优胜奖的获奖项目核心团队第一负责人，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

6. 在有效期内的泉州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7. 在丰泽区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全职工作，担任副总干事、督导及以上职务，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

8. 近 5 年内取得社会工作专业全日制本科学历和学士学位，持有国家社会工作师（中级）职业资格证书，且从事职业资格所在专业领域工作 2 年以上；

9. 近 5 年内在福建省取得国家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

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见操作说明3），且从事职业资格所在专业领域工作2年以上，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10.近3年内曾获聘泉州市创业导师；

11.取得医学类相关专业普通高等院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历，且近5年内在市级专业技能竞赛活动中获得一、二等奖的专业技术人员。

（四）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丰泽区产业紧缺急需人才和十大特色产业社区人才

1.近5年内在丰泽区信息技术、智能制造、影视文化、光电信息、电子商务、建筑服务、人力资源、工业设计、装饰设计等行业领域从事相关工作，担任高级经营管理人员或技术负责人，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2.近5年内获得泉州市司法局、泉州市律师协会组织的年度论文研讨三等奖及以上，且在律师事务所执业满6年以上；

3.近5年内在丰泽区知识产权行业领域从事相关工作，取得专利代理师资格证并在专利代理机构执业满5年以上；

4.近5年内在丰泽区从事银行、保险、证券、信托、期货、消费金融、融资租赁、小额贷款、典当、融资担保、商业保理等金融领域工作并担任高级经营管理人员，且最近连续2年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倍以上；

5.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备案、管理规模 30 亿以上的私募基金管理人中担任基金经理职务 2 年以上，或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

（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台湾人才

1.有一年以上工作经历、取得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并以第 1 发明人获得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业或 1 项授权发明专利；

2.受聘于丰泽区企业，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2 倍以上；

3.取得本科以上学历或学士以上学位来丰创业，担任法人且个人持股占比达 20%以上，企业连续经营满 2 年的台湾青年；

4.作为第一完成人（含同等贡献者），作品获国际、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知名工业设计奖“丁类奖项”（见操作说明 5）者，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1.5 倍以上；

5.毕业于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大学排名”（以上海交大 ARWU 权威排名为准）最新排名前 100 大学，且年薪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1.5 倍以上。

（六）近 10 年内所承担科研项目曾获得以下奖项，并按下列计算标准累计所得分值在 1 分以上的人才。如同一个项目获多个奖项，只按其最高分值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一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二层次

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三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四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五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六层次人才；“◆”对应奖项直接入选第七层次人才。

排名 奖项	第一 完成人	第二 完成人	第三 完成人	第四 完成人
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	☆	☆	□	□
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	☆	□	□	△
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	△	○	◇
国家技术发明一等奖	☆	□	□	△
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	△	○	◇
国家自然科学一等奖	☆	□	□	△
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重大 (杰出)贡献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	△	○	◇	●
省部级科学技术二等奖	○	◇	●	◆
中国专利金奖	○	◇	●	◆
中国专利银奖	◇	●	◆	0
省级专利一等奖	◇	●	◆	0

(七) 其他由企事业等用人单位根据人才对本单位贡献情况提出，与本层次其他人才标准相当的人才。

附件 2

操作说明

1.福建省百花文艺奖相应作品获得者包括：戏剧、电影（含动画电影、记录电影）、电视（含电视动画片、电视记录片）、广播剧作品类为导演、编剧、主演署名第一的个人；曲艺、舞蹈作品为编剧（编导）、主演署名第一的个人；杂技作品为主演署名第一的个人；音乐作品为作词、作曲分别署名第一的个人；文学、美术、摄影、书法、民间文艺、文艺评论作品为署名第一的作者。

2.大院大所、省级以上科研平台包括：省、市、县人民政府以及市科技局批准确认的大院大所，省级以上工信、科技、发改、教育等相关部门批准的新型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应用技术工程中心、协同创新院（含产业技术分院）等。

3.见国家人社部网站发布的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

4.紧缺急需专业以当年度发布的《泉州市紧缺急需人才引进指导目录》为依据，需同时满足专业要求和条件要求，职称证书上专业名称应与指导目录的专业要求完全一致。

5.国际、海峡两岸暨香港、澳门知名工业设计奖“丁类奖项”包括：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原创奖，日本优良设计奖百佳

奖，意大利 A'design award 银设计奖、铜设计奖，DFA 亚洲设计奖金奖、银奖，IBDC Award 金牌奖、银牌奖，香港设计师协会环球设计大奖银奖、铜奖，亚洲新生代设计展金奖。

6.三大世界大学排名以 ARWU 世界大学学术排名、QS 世界大学排名和 THE 世界大学排名为准。

7.年薪是指自然年度（非跨年度）我区用人单位（仅指申报单位）支付薪酬的总收入。可列入计算的项目包括工薪所得、劳务报酬所得、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不包含期权、股权和分红、科研成果转化等。对于追溯补缴个人所得税的薪酬收入不予认可。如：2020 年薪，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用人单位支付的薪酬。

8.认定条款中“近 5 年内、近 10 年内曾等年限”，以申报时间为起始时间，往前推算 5 年或 10 年。如申报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0 日，则近 5 年内则为 201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0 日。

9.前文涉及工资、年薪的条款，以个人扣缴所得税报告表，并经税务主管部门盖章为依据。涉及工作年限，以缴交社保年限为依据；非企业单位高层次人才申报涉及工资、年薪条款须提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审批表以及奖励性绩效工资材料（原件上传至认定申报系统），工资或年薪以工资审批表的工资总额和奖励性绩效工资收入总和进行测算。

10.前文“年薪达到相应倍数以上”指：用人单位连续 1 年支

付年薪须达到泉州市上一年度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相应倍数以上。

11.文件中提及“担任以下职务”指该岗位经历至少满1年（含1年），须提供正式任职文件。

通过劳务派遣等形式就业的人员须通过实际用工单位提交申请。在提供劳动合同附件材料时需由实际用工单位进行操作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12.文件中涉及“高级经营管理人员、高级技术负责人”必须在企业全职工作，并担任企业副总经理以上管理职务或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者。

13.高层次人才年龄确认，以申报时间予以测算，即以申报时间为节点，以身份证的出生时间为起点测算申报年龄。

14.高层次人才认定按照标准认定，对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不可参与认定。

抄送：市委人才办，市人社局，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

中共泉州市丰泽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8月11日印发
